

交通部公路總局暨臺北區監理所 111 年約僱人員甄試試題及解答

科目：監理專業法規(含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 (共 50 題，每題 2 分，總分 100 分)

考試時間：1 小時

- (3) 以下何者非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制定之目的？(1)確保交通安全 (2)維護交通秩序 (3)處罰交通違規行為 (4)加強道路交通管理。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 條規定。
- (1) 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行為，由公路主管機關處罰的條文下列何者正確？(1)第 12 條至 68 條及第 92 條第 7 項、第 8 項 (2)第 12 條至 76 條 (3)第 12 條至 84 條 (4)以上皆非。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 條規定。
- (4) 汽車駕駛人無正當事由，不依規定接受道路交通安全講習者，處新臺幣 1 千 8 百元。經再通知依限參加講習，逾期幾個月以上仍不參加者，吊扣其駕駛執照？(1)1 個月 (2)2 個月 (3)3 個月 (4)6 個月。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4 條規定。
- (1) 職業汽車駕駛人，不依規定限期參加駕駛執照審驗者，處新臺幣 3 百元以上 6 百元以下罰鍰；逾期幾個月以上者，逕行註銷其駕駛執照？(1)1 年 (2)6 個月 (3)3 個月 (4)1 個月。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6 條規定。
- (一律給分) 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經測試檢定「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多少以上，年滿 18 歲之同車乘客須處新臺幣 6 百元以上 3 千元以下罰鍰(但年滿 70 歲、心智障礙或汽車運輸業之乘客，不在此限)？(1)每公升 0.15 毫克以上 (2)每公升 0.25 毫克以上 (3)每公升 0.40 毫克以上 (4)每公升 0.55 毫克以上。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第 8 項規定。
- (2)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依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規定，條例未規定者，依其他法律規定。此處所稱「其他法律」，但不包括以下那項法律？(1)刑法 (2)訴願法 (3)行政訴訟法 (4)行政罰法。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 條規定。
- (4) 對於行車速度超過最高速限或低於最低速限之違規行為，採固定或非固定式科學儀器取得證據逕行舉發者，於快速公路應在設置點或攔查點前多少公尺明顯標示之？(1)2 百公尺至 3 百公尺間 (2)2 百公尺至 5 百公尺間 (3)2 百公尺至 6 百公尺間 (4)3 百公尺至 1 千公尺間。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2 條規定。
- (3)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所定罰鍰之處罰，受處罰人接獲違反道路管理事件通知單後，不服其舉發事實者，應於幾日內向處罰機關陳述意見？(1)10 日內 (2)15 日內 (3)30 日內 (4)45 日內。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9 條規定。
- (3) 汽車裝載時，下列何種違規行為之處罰對象為汽車所有人，而非汽車駕駛人？(1)車廂以外載客 (2)所載貨物滲漏、飛散、掉落 (3)大貨車裝載貨櫃超出車身之外 (4)裝載危險物品未隨車攜帶臨時通行證。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9、30 條規定。
- (一律給分) 自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6 日起，汽車駕駛人於 5 年內第 3 次經測試檢定，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而行駛道路者，應處罰鍰新臺幣？(1)12 萬元 (2)18 萬元 (3)21 萬元 (4)24 萬元。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 條第 3 項規定。
- (3) 汽車駕駛人，駕駛汽車有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之行為，經交通勤務警察人員制止時，不聽制止或拒絕停車接受稽查而逃逸者(第 1 次)，除按各該條規定處罰外，處新臺幣 1 萬元以上 3 萬元以下罰鍰外，並吊扣其駕駛執照：(1)1 個月 (2)3 個月 (3)6 個月 (4)1 年。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0 條規定。
- (3)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規定臨時停車是指車輛因上、下人、客，裝卸物品，其停止時間未滿幾分鐘，保持立即行駛之狀態？(1)1 分鐘 (2)2 分鐘 (3)3 分鐘 (4)4 分鐘。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 條規定。
- (2) 微型電動二輪車駕駛人未依規定戴安全帽者處駕駛人？(1)勸導 (2)新臺幣 300 元罰鍰 (3)新臺幣 1,200 元罰

交通部公路總局暨臺北區監理所 111 年約僱人員甄試試題及解答

- 緩 (4)免罰。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73 條規定。
14. (1) 車輛點火自動鎖定裝置由他人代為使用解鎖者處罰?(1)行為人 (2)車主 (3)乘客 (4)無規定。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35-1 條規定。
15. (1) 汽車駕駛人將駕照借供他人駕車者，應處罰：(1)吊扣其駕駛執照三個月 (2)吊銷其駕駛執照 (3)吊銷其車輛牌照 (4) 應接受道安講習及罰鍰。
出處：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23 條規定。
16. (1) 以下哪些車輛非屬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定之慢車？(1)小型輕型機車 (2)電動自行車 (3)電動輔助自行車 (4)腳踏自行車。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6 條規定。
17. (4) 汽車有哪些情事之一者，應向監理機關申請異動登記(1)過戶 (2)停駛 (3)報廢 (4)以上皆是。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5 條規定。
18. (4) 汽車丈量量計方法，以下敘述何者正確？(1)車長：自前保險桿至車尾最末端之長度 (2)車寬：車身左右最大之寬度 (3)車高：自地面至車身最高點之高度 (4)以上皆是。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37 條規定。
19. (3) 遊覽車客運業專辦交通車業務之車輛，應於車身兩側車窗下緣以台灣區塗料油漆工業同業公會塗料色卡編號 1 之 18 號純黃顏色加漆 1 條幾公分寬之水平帶狀標識條紋？(1)10 公分 (2)20 公分 (3)30 公分 (4)40 公分。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42 條規定。
20. (3) 大客車車窗擊破裝置，每車至少要幾具？(1)1 具 (2)2 具 (3)3 具 (4)4 具。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附件 6 之 1 規定。
21. (1) 職業汽車駕駛人之駕駛執照，應自發照之日起，每滿 3 年審驗 1 次，並於審驗日期前後多久內向公路監理機關申請審驗？(1)1 個月內 (2)2 個月內 (3)3 個月內 (4)6 個月內。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54 條規定。
22. (1) 學習小型汽車駕駛，應向公路監理機關申領學習駕駛證，學習駕車有效期間，自領證之日起以多久為限？(1)1 年 (2)2 年 (3)3 年 (4)4 年。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59 條規定。
23. (2) 考領普通駕駛執照、輕型或普通重型機車駕駛執照須年滿幾歲？(1)17 歲 (2)18 歲 (3)19 歲 (4)20 歲。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60 條規定。
24. (2) 申請汽車修護技工執照考驗者，須年滿幾歲？(1)17 歲 (2)18 歲 (3)19 歲 (4)20 歲。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72 條規定。
25. (2) 大貨車裝載貨物高度自地面算起，不得超過幾公尺？(1)3.8 公尺 (2)4 公尺 (3)4.2 公尺 (4)4.4 公尺。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79 條規定。
26. (1) 大型重型機車係指汽缸總排氣量逾(1)250 立方公分 (2)150 立方公分 (3)125 立方公分 (4)200 立方公分 之 2 輪或 3 輪機車。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3 條規定。
27. (1) 依道路交通安全規則規定，以下哪些車輛不得以個人名義申請牌照登記？(1)自用大客車 (2)普通輕型機車 (3)普通重型機車 (4)大型重型機車。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16 條規定。
28. (4) 機車下列設備規格何者不得變更？(1)引擎之機械或渦輪增壓系統、氮氣導入裝置設備 (2)車燈噴色或貼膠紙 (3)排氣管數量或其左右側安裝位置 (4)以上皆是。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23 條之 1 規定。
29. (3) 領有牌照出廠年份逾 10 年之高壓罐槽車每年至少檢驗幾次？(1)1 次 (2)2 次 (3)3 次 (4)4 次。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44 條規定。
30. (4) 汽車之檢驗得委託哪些機關團體代辦？(1)公民營汽車製造廠 (2)修理廠 (3)加油站 (4)以上皆是。

交通部公路總局暨臺北區監理所 111 年約僱人員甄試試題及解答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47 條規定。

31. (4) 車輛燈光與標誌檢驗規定，下列敘述何者有誤？(1)後號牌燈燈色應為白色 (2)倒車燈燈色應為白色 (3)尾燈燈色應為紅色 (4)煞車燈燈色應為白色。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附件 7 規定。

32. (3) 申請汽車駕駛執照筆試、路考，經考驗不合格申請再考驗者，距上次考驗之時間不得少於幾日？(1)3 日 (2)5 日 (3)7 日 (4)9 日。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67 條規定。

33. (1) 車輛裝載危險物品，其車頭及車尾應懸掛布質三角紅旗之危險標識，每邊不得少於幾公分？(1)30 公分 (2)40 公分 (3)50 公分 (4)60 公分。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規定。

34. (4) 特種車係指有特種設備供專門用途而異於一般汽車之車輛，以下何者非屬特種車？(1)消防車 (2)救濟車 (3)垃圾車 (4)遊覽車。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2 條規定。

35. (4) 電動輔助自行車指經型式審驗合格，以人力為主，電力為輔，最大行駛速率在每小時多少公里以下之 2 輪車輛？(1)60 公里 (2)45 公里 (3)35 公里 (4)25 公里。

出處：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6 條規定。

36. (4) 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所用名詞，下列解釋何者正確？(1)減速車道：指設於主線車道與匝道之間，專供汽車駛離主線車道進入匝道前減速之車道 (2)輔助車道：指設於主線車道外側，銜接相鄰兩交流道間加、減速車道，專供車輛進出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使用之車道 (3)爬坡道：指設於上坡路段主線車道外側，供爬坡時速低於最低速限之車輛行駛之車道 (4)以上皆是。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2 條規定。

37. (1) 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管理機關，屬省道部分為：(1)交通部公路總局 (2)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3)各縣市政府交通局 (4)各縣市政府。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3 條規定。

38. (4) 行駛及進入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之大型車，其使用之輪胎，應依下列規定，何者正確？(1)遊覽車及公路汽車客運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經營國道客運路線營業車輛，不得使用翻修輪胎 (2)前項以外之大型車，其轉向軸之車輪，不得使用翻修輪胎 (3)非轉向軸之車輪，使用翻修輪胎者，應使用經經濟部驗證合格之翻修輪胎 (4)以上皆是。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19-1 條規定。

39. (4)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前後兩車間應保持適當之行車安全距離，請問車速 110(公里/小時)，大型車最小距離為多少？(1)50 公尺 (2)60 公尺 (3)80 公尺 (4)90 公尺。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6 條規定。

40. (2)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前後兩車間應保持適當之行車安全距離，請問車速 100(公里/小時)，小型車最小距離為多少？(1)40 公尺 (2)50 公尺 (3)60 公尺 (4)80 公尺。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6 條規定。

41. (1)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其車道之使用，除因交通事故及道路施工依臨時或可移動標誌指示或交通勤務警察指揮外，應依設置之交通標誌、標線或號誌之規定，無設置者，下列規定何者正確？(1)在高速公路最高速限每小時 90 公里以上之路段，行駛速率低於每小時 80 公里之較慢速小型車，或在快速公路最高速限每小時 80 公里以上之路段，行駛速率低於每小時 70 公里之較慢速小型車，應行駛於外側車道，並得暫時利用緊臨外側車道之車道超越前車。(2)大型車應行駛於內側車道，並得暫時利用緊臨外側車道之車道超越前車。(3)載重之大貨車、大客貨兩用車、聯結車行駛於長陡坡之下坡路段，除有特殊狀況外，應行駛內側車道，並禁止變換車道。(4)以上皆是。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8 條規定。

42. (4)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前，應妥為檢查車輛，在行駛途中不得有下列情形？(1)缺水、缺電或缺燃料 (2)車輪、輪胎膠皮或車輛機件脫落 (3)大型重型機車輪胎胎紋深度任一點不足 1 公釐 (4)以上皆是。

交通部公路總局暨臺北區監理所 111 年約僱人員甄試試題及解答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14 條規定。

43. (3) 汽車在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途中，因機件故障或其他緊急情況，汽車無法滑離車道時，除顯示危險警告燈外，應在故障車輛後方幾公尺處設置車輛故障標誌，同時應即通知該管公路管理機關或警察機關協助處理？(1)10 公尺以上 (2)50 公尺以上 (3)100 公尺以上 (4)150 公尺以上。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15 條規定。

44. (4) 汽車行駛於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行駛於長度 4 公里以上或經管理機關公告之隧道，大型車應保持多少公尺以上之行車安全距離：(1)10 公尺 (2)20 公尺 (3)50 公尺 (4)100 公尺。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16 條規定。

45. (4) 下列人員、車輛何者不得行駛及進入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1)市區雙層公車 (2)部隊行軍或演習 (3)拖有非於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故障之車輛 (4)以上皆是。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19 條規定。

46. (1) 汽車行經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停放車道路肩之故障車輛逾幾小時者，除應予拖、吊、移置、保管、處理外，並應予以舉發處罰？(1)1 小時 (2)2 小時 (3)3 小時 (4)4 小時。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25 條規定。

47. (1) 高速公路之交通事故由誰處理？(1)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 (2)交通部高速公路局 (3)所轄縣、市政府警察機關或內政部警政署指定之警察機關處理 (4)交通部公路總局。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30 條規定。

48. (4) 下列敘述何者正確？(1)大客車行駛高速公路，應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行駛進入大客車攔查點，並依交通勤務警察、依法令執行交通稽查任務人員或號誌指示停車或開車。(2)未經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管理機關登記許可之拖、吊車輛，不得擅自在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沿線路權範圍內營業。(3)在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執行交通稽查之交通勤務警察或依法令執行交通稽查任務人員，應穿著制服，或配帶識別標識。(4)以上皆是。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24-1、26、27 條規定。

49. (3) 下列敘述何者正確？(1)汽缸總排氣量 250 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行駛於高速公路，不得附載座人。(2)汽缸總排氣量 250 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行駛於高速公路，得附載座人 1 人。(3)汽缸總排氣量 550 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行駛於高速公路，不得附載座人。(4)汽缸總排氣量 550 立方公分以上之大型重型機車行駛於高速公路，得附載座人 1 人。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20 條規定。

50. (4) 汽車行駛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變換車道或超越前車時，應依標誌、標線、號誌指示，並不得有下列情形？(1)驟然或任意變換車道 (2)未依規定使用方向燈 (3)未保持安全距離及間隔 (4)以上皆是。

出處：高速公路及快速公路交通管制規則第 11 條規定。